

彰化縣二水鄉公所

112年第1季對民間團體補(捐)助經費明細表

主計室主任 林逸塵

主辦會計人員：

二水鄉長 蘇介欽(甲)

機關長官：

二水鄉公所
112年度對民間團體補(捐)助經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01月01日起至112年0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補助事項或用途	補助對象	主辦機關	撥款情形		有無涉 及財務 或採購 採購	處理方式(如未 涉及採購則毋 須填列,如採 公開招標,請 填列得標廠商)	是否為除外規 定之民間團體	
				本季撥付 金額	截至本季累 計撥付金額			是	否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倡和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7至12月補助款(經常)	倡和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153,659	153,659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源泉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111年7-12月補助款(經常)	源泉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180,000	18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修仁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民俗技藝-銅鑼打擊班(第2期)」補助款	修仁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15,000	15,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修仁社區發展協會辦理「體適能舒活班(第2期)」補助款	修仁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15,000	15,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合興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合興社區第2期韻律運動班研習」補助款	合興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15,000	15,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文化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11年度文化社區瑜珈運動班」補助款	文化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復興社區發展協會辦理「111年度鼓動生命大鼓班」補助款	復興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過圳社區發展協會辦理「迎新春揮毫送春聯活動計畫」補助款	過圳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合興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傳藝賀歲~合興迎新春揮毫送春聯活動」補助款	合興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倡和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新春揮毫倡和迎新春節節約能源宣導活動計畫」補助款	倡和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合和社區發展協會辦理「玉兔迎春添新象-送春聯迎新春」補助款	合和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裕民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暖冬團圓揮毫贈春聯」補助款	裕民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二水鄉公所

112年度對民間團體補(捐)助經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12年01月01日起至112年03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補助事項或用途	補助對象	主辦機關	撥款情形		有無涉 及財務 或勞務 採購	處理方式(如未 涉及採購則毋 須填列,如採 公開招標,請 填列得標廠商)	是否為除外規 定之民間團體	
				本季撥付 金額	截至本季累 計撥付金額			是	否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惠民社區發展協會辦理「迎新春揮毫送春聯活動計畫」補助款	惠民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海豐社區發展協會辦理「新春揮毫送春聯活動計畫」補助款	海豐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源泉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圳頭慶元宵社區聯歡晚會暨老人居家安全宣導活動」補助款	源泉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復興社區發展協會辦理「迎新春揮毫送春聯」關懷活動補助款	復興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復興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復興社區『關懷據點慶新歲暨防疫宣導』活動」補助款	復興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社區發展	五伯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傳藝賀歲~五伯迎新春揮毫送春聯活動」補助款	五伯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建築及設備-社區發展建築及設備	倡和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7至12月補助款(資本)	倡和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30,000	30,000	無		是	
社區發展建築及設備-社區發展建築及設備	源泉社區發展協會辦理「建立社區照顧關懷據點並設置巷弄長照站」111年7-12月補助款(資本門)	源泉社區發展協會	社會課	20,000	20,000	無		是	
合計				688,659	688,659				

二水鄉公所對鄉民代表所提地方建設建議事項處理明細表

112年1月至112年3月止

(本表為季報表)

單位：千元

代表姓名	建議項目及內容	建議地點	建議金額	核定				情形		形	
				核定金額	經費支用科目	主辦機關	招方	標式	得標廠商		
無											

建設課
課長 蔡承宇

主計室

主任 林逸塵

機關首長

二水鄉長 蘇甲欽(印)

註：本表請於每季終了後15日內送本府主計處彙辦。

